

**珠海健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珠海健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7 年 2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，本次应出席 3 人，实际出席 3 人。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2 月 21 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监事送达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学军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经审议表决作出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提名彭小红先生、方丽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（简历详见附件）。第二届监事会任期截至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时，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时起计算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.珠海健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.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健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

附件：

简历

彭小红先生，男，1960年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劳动经济师，1983-1986年广东雷州师范专科学校毕业，1986-1988年广东省委党校经济管理理论师资本科班毕业，中山大学企业管理专业研究生。1977-1992年在中海油工作，曾任中海油南海西部石油公司团委学校部部长及电视台新闻室主任；1992-2004年供职于丽珠集团，曾历任丽珠集团团委书记、丽珠报主编、总经办副主任、人力资源总部总经理。2009-2011年在广东华南新药创制中心工作，曾历任人力资源部部长、中心主任助理，主管人力资源、财务及办公室工作；曾担任爱思特医疗美容国际连锁机构、贵州南源电力公司、珠海丽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、珠海宝运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等多家公司的企业顾问。彭小红先生是广东省散文诗会会员、珠江文化研究会策划部副部长、北师大物流管理学院客座讲师。2016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管理顾问，主要负责公司人力资源管理、企业品牌建设、文化建设等方面工作的咨询、指导及培训。

至本公告日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

方丽华女士，女，1974年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毕业于中国药科大学，大专学历，曾任珠海丽珠集团南贸部、电子厂销售内勤，2007年进入本公司，当出纳、仓储物流部经理、总务部经理，高级物流管理师。

至本公告日持有公司股份2,593,725股，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规定的情形。